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4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监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监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五届监事会将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监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选举方式
 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与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即股东大会选举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选举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监事候选人的推荐
 现任监事会有权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在本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现任监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单个股东推荐的股东代表监事不得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天内(即2013年3月14日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符合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资料;
 2.上述推荐期间届满后,公司将将对推荐的监事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监事人选,将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3.公司监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监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监事职责。

(二)推荐人为公司股东,则该推荐人应同时提供下列文件:
 1.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证明文件。
 (三)推荐人向公司监事会推荐监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3年3月14日17:00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鑫
 联系电话:0379-65110505
 联系传真:0379-64330181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20号,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编:471003
 特此公告。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附件: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股东大会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持股数量	推荐人职务
推荐人的姓名			
被推荐的候选人姓名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请在或否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注:指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是否有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机构行政处罚和交易所纪律处分)			
推荐人(签名及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613 证券简称:北玻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3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选举方式、董事候选人的提名、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五届董事会的组成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第五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公司相关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换届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五、监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公司的监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7.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10.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六、推荐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1.推荐监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监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推荐监事候选人推荐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2.监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证书原件备查);
 3.被推荐的监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监事候选人承诺及声明(原件);
 5.能证明符合公司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000559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3-006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13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加表决5人。会议由监事长周祥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如下意见:公司将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于2013年3月4日审议通过之日起将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公告之日起两个月。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填写选择项,具体投票流程详见附件。

五、投票规则
 (一)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两种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不能重复投票,如果同时重复投票将按照以下规则处理: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半天,出席者费用自理。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3月20日下午14:30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被授权人(签名): 代理人姓名(签名):
 证件名称: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帐户号: 股东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2013年3月 日
 受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情况:

序号	提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如委托人对上述事项未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书须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二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根据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者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559 投票简称:钱潮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流程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00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具体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录网站http://wl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通过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3月19日15:00至2013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提名
 公司董事会及在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在公告发布之日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向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提名人提名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提名人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日内(2013年3月14日前)以书面方式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并提交相关资料。
 2.上述提名时间届满后,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将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5.公司应在不迟于发布召开关于选举董事候选人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提交中国证监会予以送达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6.在一届董事会就任前,第一届董事会董事仍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
 五、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具有担任董事职务的工作岗位和经验,并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妥善履行董事职责,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担任公司的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处刑罚,执行期满未逾5年,或者因犯罪被剥夺政治权利,执行期满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企业的董事或者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结之日起未逾3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3年;
 5.个人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未届满的;
 7.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9.因涉嫌违法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

10.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1.国家公务员或担任公司董事职务的《公务员法》相关规定的;
 12.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二)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除需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需满足下述条件:
 1.具有(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所要求的独立性,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3.具有5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务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4.通过中国证监会或者证券交易所的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培训证书;
 5.《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6.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被提名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
 (1)在公司或者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和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2)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是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3)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公司前五名股东单

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4)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5)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6)在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任职,或者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近一年内曾经具有前六项所列情形之一的人员;
 (8)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仍处于禁入期的;
 (9)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10)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的;
 (11)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
 (12)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中国证监会或者深圳证交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提名人应提供的相关文件
 (一)提名人提名董事候选人,必须向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提名表(原件,格式见附件);
 2.董事候选人履历表、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还需提供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复印件(证书原件备查);
 3.提名的董事候选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4.能证明符合公司本公告规定条件的其他文件。
 (二)提名人作为公司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1.如是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明复印件(原件备查);
 2.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3.证券账户卡复印件(原件备查);
 4.股份持有的证明文件。
 (三)提名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提名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送达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2013年3月14日17:00时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邮寄至(以邮戳时间为准)公司指定联系人处方为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鑫
 联系电话:0379-65110505
 联系传真:0379-64330181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20号,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邮编:471003
 特此公告。

附件: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股东大会代表监事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推荐人联系电话	持股数量	推荐人职务
推荐人的姓名			
被推荐的候选人姓名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出生日期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本公告规定的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请在或否前打“√”)			
简历(包括但不限于学历、职称、详细工作经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注:指上市公司、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上市公司控股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是否有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是否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权机构行政处罚和交易所纪律处分)			
推荐人(签名及盖章):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559 股票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3-005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定召开公司201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集地点: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浙江纳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厅
 3.会议召集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3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时
 5.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3月19日~2013年3月2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3月19日15:00至2013年3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3年3月13日(星期三)下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股东名册上登记的所有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议程:
 1.审议《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事项:
 1.凡出席会议的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或法人单位证明(受托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证券帐户和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领取大会代表证。
 2.登记地点: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
 3.登记时间:2013年3月19日。
 上午:8:00—11:30 下午:13:00—17:00
 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通讯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万向路
 邮编:311215
 电 话:0571-82602132
 传 真:0571-82832999-5108
 四、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股东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类似于买入股票,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类似

证券代码:002183 证券简称:怡亚通 公告编号:2013-004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4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文号为“证监许可[2013]167号”《关于核准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5,264万股新股;
 二、本次发行股票应严格按照报送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本次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人为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为:黄辉、田爱华。

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153 股票简称:建发股份 编号:临2013-006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子公司竞得天津市地块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公司控股95%的子公司联发集团有限公司在天津市以总价85,090万元人民币竞拍得天津开发区现代服务业外包产业园津滨津开[挂]2012-17号地块。该地块规划用地面积85,066.11平方米,总建筑面积170,132.22平方米,用地性质为住宅、商业用地。
 特此公告。

厦门建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26 证券简称:银润投资 公告编号:2013-008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传真号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办公室搬迁后,变更了联系方式(详见2013-004、2013-007号公告)。由于近期电信公司对通讯线路再次进行调整,上海办公室的传真号码变更为021-52432015。
 公司的其它联系方式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厦门银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002639 证券简称: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4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3月16日接到控股股东林汝捷先生的通知,称其已持有公司的有限限售条件的流通股16,500,000股质押给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质押期限为自2013年2月28日至2015年2月27日止,股权质押登记日为2013年2月28日。上述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截至本公告日,林汝捷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49,10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6.69%,本次质押的16,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10.31%。本次质押后,林汝捷先生已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33.60%。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4日

证券代码:600133 股票简称:东湖高新 公告编号:临2013-011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13年3月14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公司股票出现异常波动的情形。根据相关规定,公司需要对股票交易波动情况进行必要的核查,公司于3月15日上午9时停牌,待公司完成相关核查工作并公告后复牌。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大连三垒 公告编号:2013-005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201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3年3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5.net.cn)参与本次说明会。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参会人员有:总经理兼董事长王人杰、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王人杰、独立董事付春女士、保荐代表人王成洪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600866 股票简称:星湖科技 编号:临2013-002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人员退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副总经理陈凤女士已达到退休年龄,办理了退休手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陈凤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陈凤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肇庆星湖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300016 证券简称:北陆药业 公告编号:2013-007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已于2013年3月5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五日

数据导航 北京北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项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总收入(元)	273,979,343.56	196,701,996.28	39.29%	182,051,933.27
营业总成本(元)	70,621,466.71	49,847,793.33	41.67%	75,350,928.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038,705.57	44,211,751.47	42.58%	47,772,515.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56,058.75	45,726,989.35	-50.02%	37,514,83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9	41.38%	0.2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29	41.38%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1%	9.25%	3.66%	9.51%
期末总股本(股)	152,749,104.00	152,749,104.00	-	101,832,736.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43	3.22	6.52%	4.59
资产负债率(%)	10.22%	6.33%	3.89%	1.58%

证券代码:002621 证券简称:大连三垒 公告编号:2013-005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举行201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13年3月8日(星期五)下午15:00-17:00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201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公司投资者互动平台(http://irm.ps5.net.cn)参与本次说明会。出席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参会人员有:总经理兼董事长王人杰、财务总监兼财务负责人王人杰、独立董事付春女士、保荐代表人王成洪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大连三垒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5日

证券代码:000559 证券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3-003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13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祥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3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浙江纳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厅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详见《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

证券代码:000559 证券简称:万向钱潮 编号:2013-003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22日以书面形式发出,2013年3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祥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13年3月20日(星期三)下午14:30在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浙江纳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二楼多功能厅召开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取网络投票与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具体详见《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该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万向钱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四日